
教 材

(第10至12辑)

金陵协和神学院函授科编印

1981年9月

第 10 辑

旧约概论——《民数记》

新约概论——《路加福音》

《希伯来书》研究(续完)

第 11 辑

讲章(五篇)

灵修(六则)

第 12 辑

传纯正的道理

防备法利赛人的酵

新约简史——耶稣时代的犹太社会

经题大纲(七则)

圣诗介绍(四首)

教 材 (第10輯)

金陵协和神学院函授科编印

内 容

旧约概论：《民数记》·····	(1)
新约概论：《路加福音》·····	(6)
圣经分卷研究：《希伯来书》(续完)·····	(12)

旧约概论

民 数 记

韩 筱 得

民数记是记载以色列人在旷野飘流的一卷主要的历史书，它包括着39年的时间（参民1：1；53：38；申1：3）。希伯来文旧约称为“在旷野”，“七十译本”起，改名为“民数记”；因为书中曾两次提到有关核计民数之事（参1章与26章）。

本书所记历史并不完全，只是着重的记载了一些重要史实，时间次序方面也不完全连贯（参1：1，比较7：1、2，

9 : 1、3) ; 从10章11节以后,叙事较有顺序。根据全书内容,主要提到三方面的事:

一、与会幕建立有关的事 出埃及记第40章17节提到会幕在第二年正月初一日被建立起来,民数记的第一部份(一章至十章)中,有几章是与会幕的建立有关连的。例如:会幕建立那天和以后的十二天中,为膏抹会幕所行的奉献礼(7章; 9 : 15—23),以及奉献利未人,和他们在会幕中任职的规定等(3章,4章,8章)。

二、与飘流旷野有关的事 从11章至25章这一段,是全书主要的中心内容。这里面接连提到了以色列人六次失败:①不满意神所赐的食物——吗哪(11章);②不满意神在以色列人中的领导地位(12章、16章、17章);③不满意神给他们的应许美地(13章至14章);④不满意神引导他们的生活环境(20章);⑤不满意道路(21章);⑥不满意神所立的律法诫命——“不可奸淫”(25章)。

这些一连串的失败中最悲惨的一次失败,就是在迦底斯巴尼亚的失败——不愿去得迦南应许美地。由于这次“不信的恶心”所造成的失败,第一次被数计的20岁以上的以色列男子,除了迦勒与约书亚以外,全都倒毙旷野。第二次数点民数时,“没有一个是摩西和亚伦以前在西乃的旷野所数点的以色列人”(26 : 64)。由于“不信的恶心”所带来的40年的飘流生活,埋葬了多少以色列人的生命、青春、和幸福啊!

三、与准备进入迦南有关的事 从26章至36章以色列人已再次来到了迦南的边境,这一段可以说是进行一些进迦南的准备工作,如:第二次数点民数(26章),按立约书亚为领袖接替摩西(27章),分配约但河东之地(33章),预定迦南的四界(34章),建立逃城(35章)等。

民数记所记历史的重要教训

自从摩西领以色列人出埃及以后，以色列人的思想中，有一个问题始终没有很好的解决——对埃及的留恋。每逢以色列人遇到困难、危险时，内心对埃及总是缅怀不已（参出14：11—12；16：3；17：3；民11：5、6；16：13；20：5；21：5）。最严重的一次，就是民数记13、14章。当时以色列人已来到了迦南大门，当摩西打发去窥探迦南地的探子回来后，其中有人向以色列人报恶信，说那地是“吞吃居民之地”，说敌人是“伟人”，而将自己比做“蚱蜢”。不但夸大了事实，而且轻视神与他们同在的大能，因此引起全会众的哭闹，甚至要另立首领回埃及去。

摩西面临着—场非常严重的争执——回埃及去？还是进迦南去？这是一场倒退与前进的争执！是以色列民族选择自由或选择“奴轭”的争执！是暂时的困难和永远的痛苦的争执！是信赖神和不信赖神的争执！是跟从神或是悖逆神的争执！整个民族的命运决定于这一场争执的谁胜谁负之中。

摩西、亚伦、迦勒、约书亚坚决的站在神的一边，特别是迦勒和约书亚，他们有“专一跟从耶和華”的决心，在全会众面前坚持不回埃及、要进迦南的立场。因此，他们二人蒙得了神的称赞，最后得进迦南，并且领导了其余的以色列人进入了迦南。圣经曾经多次赞扬了他们（参14：24；32：12；申1：36，38；书14：8—9）。

基督徒的跟从神、事奉神也是这样。虽然我们已蒙了救赎，得了重生，成了新人，但是旧人的思想意识、生活习惯，还经常的影响我们，在困难面前，在痛苦中，在罪恶的试探面前，在个人的软弱不能达到新的理想标准时，在一切都感到

很“淡薄”的光景中，内心常会感到道路太窄、乏味，感到无力前进，甚至会有仍回老路的打算。

迦勒与约书亚坚决不回埃及、专一跟从神的心志，应该是基督徒走天路的最好榜样。他们那种对神专一的信心(14:9)，对迦南美地的热衷爱慕(14:7, 8)，以及对自己力量充分的认识(13:30)，都是基督徒跟从神不可缺少的条件。

至于民数记中以色列人其他方面的失败，保罗在哥林多前书第10章1—13节上说：“……他们遭遇这些事，都要作为警戒，并且写在经上，正是警戒我们这末世的人。”

有关基督的预表

一、亚伦发芽的杖 由于可拉党人攻击摩西、亚伦“擅自专权”，神吩咐摩西收集各支派首领的杖，以亚伦的杖代表利未支派，放在会幕内至圣所法柜前；谁蒙神拣选，谁的杖就会发芽，结果亚伦的杖不但发芽，并且开花，结了熟杏。这根杖就证明了摩西、亚伦并不是“擅自专权”，而确是神所拣选的领袖(16、17章)。罗马书第1章3、4节，保罗说：“论到他儿子我主耶稣基督，按肉体说，是从大卫后裔生的，按圣善的灵说，因从死里复活，以大能显明是神的儿子”。亚伦的枯杖发芽、开花、结实，证明了摩西、亚伦是神所立的领袖，照样，基督因从死里复活，证明了他神儿子的身份。

二、铜蛇 民数记第21章4—9节，提到摩西照神吩咐为了拯救因得罪神而被火蛇所咬的以色列人，曾制造一条铜蛇，挂在杆子上，“凡被蛇咬的一望这蛇就活了”。约翰福音第3章14、15节主耶稣说：“摩西在旷野怎样举蛇，人子也必照样被举起来，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

三、逃城 民数记第35章提到神吩咐摩西要在以色列人所

住之地（迦南地与约旦河东之地），设立六座逃城，这是为误杀人的人预备的。误杀人的人一逃入逃城，性命就有了保障。

“逃城”在预表意义上，是指着基督为我们所成就的救恩。保罗在罗马书 8 章 1 节上说：“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就不定罪了。”基督里的地位，是我们灵魂最安全、最稳妥的所在。

分 段

全书共36章，用“在旷野”分法，可分为三大段：

一、在西乃的旷野 1 章至10章10节

——一种有规律的生活

- | | |
|-------------|---------------------|
| (一)第一次核计民数 | 1 章 |
| (二)有秩序的营列 | 2 章 |
| (三)分派利未人的工作 | 3 章至 4 章 |
| (四)圣洁的营例 | 5 章 |
| (五)拿细耳人之例 | 6 章 |
| (六)为会幕行奉献礼 | 7 章 |
| (七)利未人的奉献 | 8 章 |
| (八)守逾越节 | 9 章 1—14 节 |
| (九)起行的记号 | 9 章 15 节至 10 章 10 节 |

二、在巴兰旷野 10章11节至20章

——在迦底斯巴尼亚的失败

- | | |
|-------------|--------------|
| (一)初次有秩序的行军 | 10 章 11—36 节 |
| (二)贪欲的罪 | 11 章 |
| (三)米利暗、亚伦的罪 | 12 章 |
| (四)不信的恶心与咒诅 | 13 章至 14 章 |
| (五)献祭之例 | 15 章 |
| (六)可拉党的背叛 | 16 章至 17 章 |

(七)亚伦与利未人之权利与义务	13章
(八)除罪灰	18章
(九)摩西的过错与亚伦的死	20章
三、在摩押旷野 21章至36章	
——一个新的开始(38年中被咒诅的人都已死亡)	
(一)新的胜利	21章
(二)巴兰的道路	22章至25章
(三)第二次核计民数	26章
(四)按立约书亚	27章
(五)献祭的条例	28章至29章
(六)许愿之例	30章
(七)战胜米甸人	31章
(八)二个半支派的地业	32章
(九)路程表	33章
(十)预定迦南地界	34章
(十一)设立逃城与利未城	35章
(十二)女子的继承权	36章

新约概论

路 加 福 音

蔡 文 浩

本福音书的写成

这本福音书是路加所写。圣经上，有三处提到路加的名字

(门24；西4:14；提后4:11)。保罗称他为“亲爱的医生路加”，又在给提摩太的信中提到，“独有路加在我这里”。这里，我们看见路加是个有文学修养的医生，同时也是个爱主至深的保罗的同伴。他在保罗晚年的时候，始终跟随着保罗。不仅如此，我们再从使徒行传中（徒16:10—18；20:5—16；21:1—18；27:1—28:16），看到路加用“我们”的语气（即指他和保罗等人），详述了他如何在保罗第二次传道工作中就开始做了保罗的同工，他们从特罗亚到了腓立比，并且他自己留在腓立比教会工作；七年后，在第三次传道中，他又陪同保罗回到耶路撒冷。后来保罗在该撒利亚候审，二年后坐船到罗马受审。在这些熬炼的年日中，路加始终跟随着保罗没有离开过。

路加怎样会写这福音书呢？路加是个富有灵命与知识的神的忠仆。多少年来，他从保罗和别的使徒那里，知道了不少主在地上的事迹。神当时用着路加这个器皿用文字来见证基督是可以想象的。从福音书的序言中（1:1—4），我们知道路加当时是写给一位罗马贵胄“提阿非罗大人”，使他“知道所学之道，都是确实的”。有人说，路加当时写信的动机是要向罗马的执政长官陈明福音的内容，借此为当时在该撒利亚候审的保罗辩解的。也有人说，提阿非罗当时可能已经是个信徒，路加写这福音书是为了要造就象提阿非罗那样的外邦的上层信徒，叫他们清楚认识福音的内容。不管当时的动机怎样，我们相信神用着这位爱主的外邦的医生，来写这本福音书，其基本目的是向地上的人（包括当时的外邦人）见证基督，使福音传得更真实更普遍。

路加写这福音书的时期，一般都认为在保罗未死之前。我们知道使徒行传也是路加所写，是写在保罗殉道前（书中未提保罗的死），根据当时情况，很可能路加利用保罗在该撒利亚

候审的二年中，进行写作。一般说来，本书的写成约在主后60—70年之间，而且是在马可福音写作之后。

主 的 事 迹

路加福音虽只24章，却把主的一生事迹叙述得生动详尽，年代次序，也排列得比较清楚。路加在叙言中也说，“这些事我既从起头都详细考察了，就定意按着次序写给你。”（1：3）

路加把主的一生事迹，清楚的分成五个时期。每一个时期的开始，都写得很明确（请看4：14；9：51；19：41、45）。

1. 早年 （1：5—2：52）
2. 准备 （3：1—4：13）
3. 加利利传道 （4：14—9：50）
4. 往耶路撒冷途中 （9：51—19：44）
5. 受难，复活，升天（19：45—24：53）

每一个时期中，本福音所记载的好些事迹，是别卷福音书没有记载而为本书所独有的。这里，把本书所独载的事迹简单的提出：

1. 在主的早年时期中，本书记载了施洗约翰的诞生，同时，把主的诞生故事，从马利亚受孕，主的诞生，牧羊人朝拜，受割礼，回加利利，以马利亚为中心，叙述得淋漓尽致，次序清楚。另外，还记述了主在童年时到圣殿守节的故事。

2. 在主的准备时期中，主的家谱，一直追溯到亚当，比马太福音所记详细（马太仅从亚伯拉罕算起）。

3. 在加利利传道时期中，所载事迹与马太、马可大体相仿（马太多载主的言论、训诲）。在主开始传道时，本书独载了主在会堂中宣读的一段以赛亚书（4：16—22“主的灵在我身上……”）。路加用这一段“恩言”来宣告主在地上的使命。

4. 在主往耶路撒冷的途中，这一时期中路加的记载最为详细，以篇幅论，马太仅用二章，马可一章，约翰五章，而路加用了十章（9：51—19：44）来记载。以内容论，在这一时期中，路加共记载了五十个事迹，内中只有六个事迹可在别卷福音书中找到，即①论休妻，②接待小孩，③少年财主，④预言受难，⑤医治耶利哥瞎眼的人，⑥荣入圣城。在这十章的记载中，路加告诉了我们许多非常宝贵的事迹，例如差遣七十人出外传道，十个大麻疯人的故事，主在马大马利亚家中的活动，为耶路撒冷哀哭等，这些事迹，带给了我们不少属灵的教训。同时，在这十章经文中，记载着不少教言和比喻，例如好撒玛利亚人故事，浪子回头比喻等。这些比喻教言，象明灯一样，不知照亮了多少人的心灵，带领了多少人的道路。

5. 在主受难、复活、升天的事迹上，路加生动的记载了以马忤斯两门徒的故事。在主升天的事迹上，也比较详细。

四本福音所载的34个神迹，50个比喻中，路加所记载的就有神迹19次，比喻30个。有5个神迹，20个比喻是路加独载的。

两个特点

前面已经说过，路加写这福音的主要目的，是向外邦世界（指犹太国以外的地区）的人，见证基督。因此，路加特别重视两件事情：

（一）基督不仅是犹太人的弥赛亚，而且是“全人类的救主”，世上所有失丧的人，他都要寻找。

（二）基督不仅是满有神性的君王，也是满有人性的“地上的人子”。

为此我们可以把19章10节作为本书的钥句——“人子来为要寻找拯救失丧的人”。

本福音书怎样见证基督的这两个特性呢？

关于基督是“全人类的救主”——

1. 书中特别强调救恩是为了全人类。

例如（一）救主诞生时，天使清楚地宣告说：“我报给你们大喜的信息，是关乎万民的。”（2：10）。

（二）西面称颂主，称他“是照亮外邦人的光，又是你民以色列的荣耀（2：32）”。

（三）施洗约翰的预告中，也说“凡有血气的（指人类）都要见神的救恩”（3：6）。

2. 书中又特别提出外邦人要蒙大恩：

例如（一）主用撒勒法的寡妇、叙利亚的乃缦为例，来说明神特别眷顾外邦人（4：25—27）。

（二）主称赞罗马百夫长的信心（7：1—10）。

（三）主用好撒玛利亚人，十个大麻疯患者等故事，来赞扬外邦人（10：25—37）。

关于基督是地上的人子——

1. 书中用家谱来说明基督是亚当的后裔，他也是“约瑟的儿子”——人之子。马太的家谱只提“那称为基督的耶稣是从马利亚生的”，强调基督为圣灵感孕而生，是神之子。

2. 书中多提主同情当时一般贫穷的、受压制的、受歧视的人。例如天使首先报信给牧羊人（2：9），开始传道时就宣告说。“叫我传福音给贫穷的人”（4：18），你们“贫穷的人有福了”（6：20），税吏撒该得救（19：1—9），犯罪女人受赞（7：36—50）等。主又经常同当时受歧视的人相处；同时主常常责备富足的、自傲的人（12：13—34；16：19—31；18：10—14）。

3. 书中生动的写出了主对人的怜悯。例如：失羊，失银，及浪子的故事（15章），十字架上被钉的强盗（23：39—43），

又为钉死他的人求赦(23:34)等。

路加福音所见证的基督，对我们在属灵的追求上关系很大。主是全人类的，因此我们在追求上不该抱着洁身自好，强调信与不信之间的区别，相反的我们应该象主一样的深入群众，在众人前见证基督，活出基督来。

同时路加福音所见证的基督是地上的人子。他抛弃了天上的尊荣，反倒虚己“成为人的样式”，来做寻找拯救的工作。很多时候，我们往往偏于追求主的神迹，爱慕主的大作为，而忽略了主与人在现实生活中的接触。主是道成肉身的主，他热爱生活，他来非但叫我们“来世得永生”，也是使我们“今生得百倍”。感谢神，他借着路加的手，把这位“人子”耶稣活活的启示给了我们，叫我们懂得如何在现实生活中来认识他，跟随他。

内 容 分 段

以年代次序分最为合适：

1. 序言 1:1—4

2. 早年 1:5—2:52

①天使预报 1:5—56

②约翰诞生 1:57—80

③耶稣降生 2:1—20

④圣殿奉献 2:21—40

⑤耶稣童年 2:41—50

3. 准备 3:1—4:13 (第一年)

①约翰传道 3:1—20

②耶稣受洗 3:21—22

③家谱 3:23—28

④主受试探 4:1—13

4. 加利利传道 4:14—9:50 (第二年)
 - ①在拿撒勒及迦百农传道 4:14—44
 - ②首批门徒被召及传道工作 5:1—6:11
 - ③主召十二使徒及传道工作 6:12—8:56
 - ④主遣十二使徒及传道工作 9:1—50
5. 往耶路撒冷途中 9:51—19:44 (第三年)
 - ①第一阶段的工作 9:51—13:21
 - ②第二阶段的工作 13:22—17:10
 - ③第三阶段的工作 17:11—19:28
 - ④荣入圣城 19:29—44
6. 受难, 复活, 升天 19:45—24:53
 - ①最后的工作 19:45—21:38
 - ②受难 22, 23章
 - ③复活 24:1—43
 - ④最后的嘱咐 24:44—49
 - ⑤升天 24:50—53

圣经分卷研究

《希伯来书》(续)

韩 筱 得

第六大段：劝勉的话(12:5—13:17)

一、“不可轻看主的管教”(12:5—13)

每一个神的儿女，神都负有管教的责任，因为神是我们的

天父。正如我们有生身的父，当我们做错事的时候，就要受到生身之父的管教。同样，每一个神的孩子，也会受到神的管教。作者在这一小段中，将这两种管教作了对比：“生身的父都是暂随己意管教我们”，“唯有万灵的父管教我们，是要我们得益处，使我们在他的圣洁上有分”（12:10）。在如何对待神的管教方面，作者也作了对比：“生身的父管教我们，我们尚且敬重他”，“何况万灵的父，我们岂不更当顺服他得生么？”（12:9）。对待神的管教，我们常容易“轻看”、“灰心”、“不觉得快乐，反觉得愁苦”。但如果我们认识到（1）神的管教是出于神的爱——“因为主所爱的他必管教”，（2）是要我们得益处——“使我们在他的圣洁上有分”，（3）是要我们结出好果子——“结出平安的果子，就是义”，我们就会乐于顺服了。

在对神的管教作了以上的论述后，作者劝勉信徒说：“所以你们要把下垂的手、发酸的腿挺起来；也要为自己的脚把道路修直了，使瘸子不至歪脚，反得痊愈（歪脚或作“差路”）（12:12）。

二、追求和睦，追求圣洁（12:14—17）

在这一小段中，作者劝勉信徒要有二个方面的追求：（1）对众人要追求和睦；（2）对自己要追求圣洁——“你们要追求与众人和睦，并要追求圣洁；非圣洁没有人能见主。”（12:14）“众人”在新约圣经中，有时是指一般世人。基督徒与一般世人的关系，应该是和睦相处的关系。这种和睦相处是努力追求的结果。基督徒对我们周围的非信徒不应有歧视、隔绝的态度，即使我们受到某种歧视、嘲讽，我们也不应该这样。我们应该用主的爱、用我们的善行美德来感化他们，努力追求与众人和睦相处，我们这样行，就能为主发光，荣耀神。

对自己要追求圣洁，这也是基督徒为人的重要原则。这是因为1.神是圣洁的，“非圣洁没有人能见主”；2.还因为（作者提出了三个“恐怕”）①“恐怕有人失了神的恩”，②“恐怕有毒根生出来扰乱你们，因此叫众人沾染污秽”，③“恐怕有淫乱的、有贪恋世俗如以扫的，他因一点食物把自己长子的名分卖了。”（12:15—16）作者这里所提出的三个“恐怕”，不外乎二种情况，一种是自己不追求圣洁，以至犯了罪，沾染了污秽。二是受了别人的影响，犯了罪，成为不圣洁。这二种失败的根本原因，都是平时不努力追求圣洁的结果。一个经常追求圣洁的人不仅自己能逃避那些不洁之事，也能使自己不陷入别人的污秽。

三、“不可弃绝那向你们说话的”（12:18—29）

在这一段的劝勉中，作者提到了二座山：西乃山和锡安山，以及从这两座山上所发出的声音。西乃山发出的声音是“律法”，“那些听见这声音的，都求不要再向他们说话，因为他们当不起所命他们的话，说：‘靠近这山的，即便是走兽，也要用石头打死。’”新约时代基督徒来到的山是锡安山——“你们乃是来到锡安山，永生神的城邑，就是天上的耶路撒冷；那里有千万的天使，有名录在天上诸长子之会所共聚的总会，有审判众人的神，和被成全之义人的灵魂；并新约的中保耶稣，以及所洒的血……”（12:19—24）从这山上发出的声音，是神的恩典，是神的爱——“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3:16）

作者将二个不同时代的二座山作了对比后劝勉收信人说：“你们总要谨慎，不可弃绝那向你们说话的，因为那些弃绝在地上警戒他们的，尚且不能逃罪，何况我们违背那从天上警戒

我们的呢？”

当年西乃山神的声音震动了地，以色列人由于弃绝那向他们说话的神，结果遭到神的厌弃。将来，有一天神的声音“不单要震动地，还要震动天”。所有“受造之物都要挪去，使那不被震动的常存”（12：26—27）。这“不能震动的国”，就是神为听他话的儿女所预备的天国：“所以我们既得了不能震动的国，就当感恩，照神所喜悦的，用虔诚敬畏的心事奉神。因为我们的神乃是烈火。”（12：28—29）

四、“务要常存弟兄相爱的心”（13：1—6）

在劝勉信徒“务要常存弟兄相爱的心”的这一段话中，作者提出了四点勉励：（1）“不可忘记用爱心接待客旅，同为曾有接待客旅的，不知不觉就接待了天使。”（13：2）

接待客旅是古教会的一项优良传统，主耶稣在“绵羊和山羊的比喻”中曾提到王对右边的绵羊说：“我作客旅，你们留我住”，他们回答说：“主阿，我们……什么时候见你作客旅留你住？……”王要回答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些事你们既作在我这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就是作在我身上了。”（太25：31—46）以马忤斯的二个门徒强留耶稣（当时他们并不知道是主）和他们同住，就是遵循了主的教训（参路24：13—35）。作者这里提到的“曾有接待客旅的，不知不觉就接待了天使”，是指着亚伯拉罕说的（参创18章）。

（2）“你们要纪念被捆绑的人……也要纪念遭苦害的人，……”（13：3）。这也是古教会的一项优良传统，他们本着主“我在监里，你们来看我”（太25：36）的教训，用各种方法资助和解救为主名被囚的圣徒。《希伯来书》的受书人，他们已经这样做了（参10：34“因为你们体恤了那些被捆锁的人”）。

作者在这里是要他们继续关心一切为主的名受苦害的人，要把别人的遭遇看成自身的遭遇一样——“想到自己也在肉身之内”。

(3)“婚姻，人人都当尊重”，这说明古教会婚姻所抱的严肃态度。作者明显地反对在婚姻问题上的任何混乱——“因为苟合行淫的人，神必要审判。”(13:4)

(4)“你们存心不可贪爱钱财，要以自己所有的为足。”(13:5)保罗在给提摩太的信中说：“贪财是万恶之根，有人贪恋钱财，就被引诱离了真道，用许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提前6:10)作者要信徒“以自己所有的为足”，这也是我们今天的基督徒对钱财所应抱的态度。

五、效法基督，效法先圣(13:7—17)

在最后的这段劝勉中，作者向受书人指出二个效法的对象：(1)“从前引导你们，传神之道给你们的人，你们要想念他们，效法他们的信心，留心看他们为人的结局。”(13:7)传道人应该是信徒效法的楷模，的确有许多传道人，他们以自己圣洁的品德、自我牺牲的爱心、坚定的信心，为我们留下了佳美的脚踪。他们为人的灵魂“时刻儆醒”，他们对尘世一无他求，唯一的希望，就是将来在主面前交账时心“有快乐，不至忧愁”(13:17)，就是说希望所教导的信徒，个个都蒙保守，一个也不失落。对于这样的传道人，我们应该敬重他们，效法他们。当然，更重要的是——

(2)效法基督。作者在这里提到：“耶稣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是一样的。”(13:8)唯有主永远常存，永不改变；他是我们永远效法的榜样，也是我们永远颂扬的对象。愿荣耀尊贵都归与他，直到永永远远。阿们。(下转第88页)